知味

儿时的乡土茭白

♣ 殷雪林

秋风起时，豫南广大田野中的沟塘湖堰一汪汪清水边或浅滩里，一种水生蔬菜成熟了，它就是茭白，也叫茭瓜，那时乡亲们都爱叫它水黄瓜。此时的茭白新鲜水灵、青白如玉、肥肥嫩嫩，味道爽脆清甜，最适宜入馔。

小时候处于计划经济时代，家里兄弟姐妹多，生活捉襟见肘，母亲常常领着我们去乡下姥姥家打牙祭。姥姥家的日子虽然也不宽裕，但自耕自种，白花花的粮食管饱肚子还是不成问题的。还有，那广阔天地里的瓜果野食，尤其那塘堰河湖里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水生吃食和野味河鲜，更是吊人胃口。

姥姥家离城一二十里，但对我们当时的小短腿来说，也算是长途了，好在一出城，就被那一派田园风光吸引。丽日蓝天白云悠悠下，土路、稻田、虫鸣、蛙鼓、鸟唱，农人在庄稼地里忙碌干活，犁田、耙地、除草、施肥……还有牧童在草滩上安恬悠闲地放牛，渔人在水边自由自在地撒网捉鱼。有这画一样的景象伴我们翻沟过凼，耳听目视的享受完全盖过了徒步的辛苦。虽然长满野草的田埂上有时会突然蹿出一条青花蛇，让人惊出一身冷汗，甚至路过村庄时还会被农家土狗追着屁股吠咬而吓得慌不择路，但心里对姥姥家一直向往着而脚步不停。

为了赶路，我们经常抄田间小道，小路上人迹罕至，脚步声屡屡惊扰了藏匿在草窠里的青蛙，不断跳进两边稻田，每每惊得水田中的稻花鱼跃出水面，只可惜那时太小，还没学会空手抓鱼的本领，虽然水田的积水很浅，也是徒有羡鱼情了！沟塘湖堰里的水生吃食到是很容易得到的，一路上像菱角、鸡溜子（芡实）、野莲不断，随手可摘取，偶尔还可在田畔里挖到一些野地梨（野荸荠）尝鲜。有一次我和二哥见到几个半大的乡下孩子们在一片貌似蒲苇的水泽里，寻找采摘一种膨大的根茎，只见他们剥去包裹的青翠外衣，露出白嫩肥胖外形类似竹笋的根茎，衣服上三下两下蹭去泥水，当即搁嘴里大嚼起来，那美滋滋畅快得意的样子很是馋人。我和二哥当即挽起裤腿下水寻找，顺着一丛丛立在水里的绿色植物根处摸了一会，幸运的也采到了两三根，我们学着他们生吃的样子迫不及待地一饱口福。一路走来口干舌燥，一入口脆生生甜滋滋，一股田野之香扑来，三口两口吃没了，没过瘾还想吃，却再也采不到了。只能恋恋不舍地上路，走出了一段才想起问这东西叫啥，隐约听得一个诱人的名字：水黄瓜。

等我们到了姥姥家后，就向庄里的小伙伴们打听水黄瓜，没想到他们好多人知道，还领着我们在村边塘堰水泽里四处寻找，只是那时水黄瓜这种野生植物稀少，即使找着也几乎被人采过，往往采不了几根，倒是有时能在它没于水里的根部摸到些鱼虾，因为它的根是水中许多鱼儿的庇护所，茎叶也是有些鱼类的食料。运气好采到八九十来根，小伙伴们友好地叫我全拿回去让姥姥炒菜尝鲜。姥姥的厨艺很简单，也实在没什么搭配，要么切片点缀青红椒清炒，要么滚刀切块酱油红焖，不过萝卜青菜吃伤了胃口，猛然改变一下口味，也让我们食欲大开。

长大了，才了解水黄瓜学名叫菰，别名茭白，多生于南方水乡泽国的浅岸边，丛生，翠叶直立，约一指来宽，大半人高，形态优美，夏秋抽穗结米，古时名雕胡，可当粮食食用，被称为六谷。唐代诗人李白："跪进雕胡饭，月光照素盘"；王维亦有："郧国稻苗秀，楚人菰米肥"的诗句。宋代以后茭白因为被真菌感染不能抽穗，根茎部膨大，人们发现其肉质鲜美，才被当作水生蔬菜食用，而且吃法多样，最好是与肉食搭配。清代袁枚在《随园食单》中有对茭白入肴的一段记述："茭白炒肉，炒鸡俱可。切整段，酱醋炙之尤佳。煨肉亦佳，须切片，以寸为度，初出瘦细者无味。"

现在茭白多种植，而且一年四季都有，吃法花样翻新，常出于居家和各种餐厅，大概人们喜其外形清爽肉质甘美。李渔曾这样赞美道："蔬食之美，一在清，二在洁，茭白形质，堪担其美。"

可我总觉得没有儿时的好吃，虽然姥姥的厨艺很简单，也没有肉食可搭配，但那时都是野生的，具有大自然最朴素的气质和天然味道，且蕴含姥姥的点点爱意，只是再也无法吃到，这样想时，倒让我惦念起儿时的乡土茭白来。

史海钩沉

千秋楚相孙叔敖

♣ 王 剑

春秋时期，一个少年在上山砍柴的路上，遇到了一条两头蛇。按当时楚国的风俗，看见两头蛇的人必死无疑。少年心想："既然要死人，那就死我一人吧，不能再叫旁人看见了。"于是，他挥起柴刀，斩杀了这条蛇，并将其埋入山丘。回到家以后，少年担心再也见不到母亲了，就伤心地哭了起来。母亲知道原委后，宽慰他说："不妨事。我听说暗暗做了好事的人，上天会保佑他的。"

这个斩蛇的仁德少年，就是孙叔敖，河南淮滨县人，以贤能闻名于世。当时，孙叔敖居住的期思邑经常蒙受水患。于是，他率人"决期思之水，而灌雩娄之野"，充分利用废旧河道和两岸湖沼洼地，成功修建了依地势高低、由多个小型水库串联而成、能实现自流灌溉的先进水利工程——期思陂，一时间名声大震。

楚国令尹虞丘子听说后，就把孙叔敖推荐给了楚庄王。楚庄王想考察一下孙叔敖的才能，就派他到沂地修筑城池。孙叔敖使用量化管理的方法，不仅计算土方量、运土的距离，也精准计算民工应该携带的工具和干粮。由于计划周密，运筹得当，30天就完成了筑城任务。楚庄王心中大悦，没过几年，就任命孙叔敖为楚国的令尹（楚相）。

江淮地区是楚国东抗吴越、北取中原的战略要地。孙叔敖上任伊始，就征集民力在江淮之间疏沟开渠，兴修水利。最著名的工程当属"芍陂"，这里原是一片洼地，孙叔敖因形就势，围堤造陂，凿渠引水，建成了一个人工大湖，可浇灌淠东平原万顷良田。不久，江淮地区农业生产水平大幅提升，一跃成为楚国东北部的重要粮仓和兵源地，为楚庄王争霸中原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楚国崛起后，晋楚之间发生了著名的大战"邲之战"。其时晋强而楚弱，孙叔敖机智灵活地指挥了这场战斗，把强晋打得措手不及，仓皇北逃，楚国得以成为中原霸主。

楚国称霸以后，胸怀气度也不一样了。有一天，楚庄王觉得楚国使用的蚁鼻钱太轻，有失大国体面，便责令市场上一律更换大钱。老百姓觉得用大钱很不方便，怨声四起。商人们也纷纷放弃经商，贸易市场出现萧条迹象。孙叔敖知道情况后，赶紧去见楚庄王，据理力争，晓以利害。楚庄王答应恢复旧币，很快楚国市场又恢复到原来繁荣的局面。

楚国民众爱坐矮车，但楚庄王认为不便于驾马，下令把车的底盘改高。孙叔敖表示反对，他认为，政令多了，百姓会无所适从。建议加高闾里的门槛，这样，百姓乘车出入，自然就会把车子底盘改高了。

安定时间一长，楚庄王又觉得没意思，就想攻打晋国找点乐趣。群臣认为不适宜，会给国家带来灾难，但都不敢劝。孙叔敖找到楚庄王，并不直接提攻打晋国的事，而是说："大王，我的后园有棵榆树，树上有一只蝉在高声鸣叫，却不知道后边有只螳螂正准备捕食它。螳螂捕蝉的时候，却不知道身后有只黄雀伸着脖子呢。如今，大王只知道贪占晋国的土地，却没想到要爱惜士卒的生命，没想到战争带来的后果和祸患。"庄王听了之后，觉得很有道理，就听从了孙叔敖的劝告，决定不去伐晋了。

孙叔敖为相期间，楚国"上下和合，世俗盛美，政缓禁止，民乐其生，吏无奸邪，盗贼不起"，楚国国力进入了全盛时期。

孙叔敖为政有方，深得民众的拥戴，楚国官员和百姓纷纷称颂。然而，有一位老人却身着丧衣、头戴白帽前来拜访。孙叔敖见老人这幅装扮，感到十分疑惑，于是问他："敢问老人家，是不是有什么话要指教我呢？"老人忧心忡忡地警告道："你的地位很高了，对人的态度就要更加谦卑；官位变大了，做事情就要更加小心谨慎；俸禄已经很丰厚了，就不要再索取他人的钱财了。"孙叔敖听到这样的话，赶紧恭敬地叩拜致谢，表示接受他的忠告。

孙叔敖一生谨记老人的叮嘱，三得相而不喜，三去相而不悲，"持廉至死"。楚庄王多次重金封赏他，他都坚辞不受。他衣着朴素，饮食简单，"妻不衣帛，马不秣粟"。史书说他"冬羊裘，夏葛布，枯鱼之膳，栈车牝马，面有饥色"，连孔子都觉得孙叔敖平时太过节俭。

楚庄王二十一年（前593年），孙叔敖病重去世，年仅38岁。弥留之际，他把儿子叫到床边，告诫他："我死之后，国君必然会加赏于你，你千万不可接受过于肥沃的土地。"孙叔敖死后，他的妻子和儿子穿着破旧的衣衫，靠打柴维持生计。伶人优孟看不过去了，就扮成孙叔敖的样子，在庄王的寿宴上唱"慷慨歌"泣诉，留下了"优孟衣冠"的佳话。楚庄王得知真相后很受震动，连忙招来孙叔敖的儿子，把荒凉而又贫瘠的山地"寝丘"封给了他。

"楚相千秋业，芍陂富万家。丰功同大禹，伟业冠中华。"作为"古今第一清官"，孙叔敖被司马迁的《史记》列为"循吏第一"。1957年，毛主席视察淮河时多次提到孙叔敖，称他是"了不起的治水专家"。

空山新雨后（国画） 向亚平

人与自然

阶前梧叶已秋声

♣ 王太生

关于节气，我们更多的是想象，想象古人安静诗意的生活，祖先的模样，尤其是到了新凉如水的清秋，望到果实，看见落叶，"未觉池塘春草梦，阶前梧叶已秋声。"

月白风清的秋夜，采摘一枚香橼是一件古典而又触手可及的事情。在南方，香橼挂在绿枝绿叶的树梢之上，待到凉风乍起，草尖生露，圆溜溜，就像是一只只被点亮的小灯笼，橘黄色的，远远地看，累累的，簇拥在带刺的枝叶间，非常养目。

香橼似橘非橘，干可入药。季羡林说它是"半黄半绿，黄绿相间，耀目争辉。每当夜深人静，我坐下来看点什么写点什么的时候，它就在灯光下闪着淡淡的光芒，散发出一阵阵的暗香。"

那晚，我在一处园子里采摘一枚香橼。园子里，老桂馥郁，月华如水，香橼就氤氲在一片香气之中，静止得没有一丝动静。我将摘下来的香橼带回家，似乎怎么也嗅不出儿时那熟悉的气息，却是把一个季节，摆放在书案上。

对物候的敬畏，是步入中年之后，感恩大于好奇。

秋天的银杏树，也是站在一处园子里的。童年，那棵老树，枝高数丈，那一穹绿伞的树身，足有六七个孩童的手臂相连才能将它合围过来。银杏果，据说是每一片绿叶和阳光合唱的歌。站在树下抬头仰望，那一树碧澄的圆果，在阳光的照射下，几近透明。

果子成熟了，通体泛黄。银杏果会冷不丁地，从枝头坠落，像一粒流星划过天幕。一粒果子跌落到尘埃里，起初是零星的，接着是淅沥的。是风的助阵，还是大地的万有引力？将一次生命的轮回，戛然终止在一个金色的秋天里。

一句成语，演绎成秋天的意象。毕竟树下少年，不是守株待兔的古代稚子。圆溜溜的诱惑，引来圆溜溜的双眸。坐在树下会有果子吃么？早有二三个身手敏捷的少年，顽猴般攀缘到枝干，一根竹竿挥舞在浓荫密叶间，枝叶摇曳缤纷，沙沙作响……头顶上，天女撒豆，碰颤着枝叶，银杏果砸在松软的地上，蹦跶着，滴溜乱窜。这时候，谁甘心站在树下旁观？小伙伴们一哄而上，满世界抢拾银杏果。哗啦、哗啦，一阵密、一阵疏的"银杏雨"裹挟着银杏"雨点"，扑笃、扑笃，砸在脑瓜、脊背上，生疼，冰凉……

那时候，故乡的秋天，物干气燥，倒是这几场"银杏雨"，让小孩子们手舞足蹈，拎着满满的收获，兴高采烈地回家去了。

描写秋天的萧萧落叶，比较喜欢南宋词人王沂孙的那句"乱影翻窗，碎声敲砌，愁人多少，望吾庐甚处，只应今夜，满庭谁扫？"飘飞的树叶，乱落窗棂，落在台阶上发出窸窣声响，望我家在何处？只是今夜，满庭落叶无人来扫。

月过中秋，愈往季节深处走，便是竦竦劲风起。这时候，满世界泛黄的树叶，在风的抚掌间，便是翻飞的"叶蝶"。

那些梧桐、银杏、丝瓜的叶子，布满整个夏天阳光的筋络，在秋天通往冬天的街道奔跑。合着风的节拍，忽而是印象派画布上的油墨集聚，忽而是才子佳人的聚散两依依。散而合，合而散，凄美而绮丽。

某天，我到一个县城去。行驶在乡村公路上，不经意间，看到前面的车，在傍晚寂静中疾驶，一路掠过的满地落叶，在车后，紧随数十公里，且随着气流，一忽儿挤涌向前，一忽儿突突滞后。远远地看，迷蒙而斑斓；像叶，又像蝶。

"叶蝶"，是那些经历了漫长春夏两季接力长跑的叶子，魂归大地的最后舞蹈，它与惜别枝头的香橼、跌落尘埃银杏的一起，绝不是为了讨某一句口彩而表演，而是一段岁月离别与重逢的生命礼仪。在夜阑人静时，"扑笃"一声，悠然落下枝头；或者，轻盈得没有一丝声息，极像我们的祖先。

新书架

布宁美文精选：俄罗斯本土文学的桥梁

♣ 柏 英

1870年10月22日，伊万·布宁出生于俄国沃罗涅日省的一个破落贵族之家，因家境贫困，在中学只上了五年学就辍学了，在大哥的辅导下完成了中学学业。他大量读书，广泛涉猎文学，并且很早就显现了文学才华。1891年，布宁出版第一部诗集，那是他青少年时代习作的结晶。1894年他的第一部短篇小说《乡村草图》发表；1895年发表的短篇《走向天涯》大获成功。1898年的诗集《在开阔的天空下》和1900年的小说《安通苹果》《墓志铭》为他赢得了更广泛的荣誉。1902年伊万·布宁接受高尔基的邀请到知识出版社工作。1903年因写作诗集《叶落时节》和翻译美国诗人朗费罗的《海华沙之歌》获得俄国科学院最高奖普希金奖。

伊万·布宁擅长抒情和哲思，他以诗人身份登上文坛，但在短篇小说领域颇有建树，最后凭借长篇小说获得1933年诺贝尔文学奖。

人民文学出版社推出"布宁美文精选"系列。《布宁诗文选》中的46首诗和20篇散文展现了作家在诗歌和散文领域的最高创作成就，《布宁短篇小说选》精选了最有布宁个性色彩的17篇短篇小说，《暗径集》是作家的自选集，也是他本人最满意的作品集，全方位展现了布宁式爱情书写。伊万·布宁在俄罗斯文学史上的一席之地不容忽视，他连接着俄罗斯十九世纪文学和二十世纪文学，连接着俄罗斯本土文学与侨民文学。

郑州地理

红叶黄花秋意晚

♣ 山 歌

巩义多山区，随着"青山绿水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深入人心，乱砍滥伐、私采乱挖的现象得到彻底遏制，到了深秋，长寿山、嵩顶等地方的红叶蔚为壮观，颇具规模。受传统观念的影响，我认为老家新中镇棟树口、亚沟一带的红叶还是颇具韵味的，如果说巩义其他地方的红叶像是大家闺秀，那么老家的红叶则是小家碧玉，颇有让人称道的地方。

老家的红叶也不是火炬树、元宝枫之类的名贵品种，而是最不起眼的黄栌。黄栌属于灌木类植物，注定长不成参天大树。但就是这种不起眼的黄栌，在过去甚至更遥远的年代，与当地百姓的生活息息相关：黄栌的枝条因为柔软可以编筐；黄栌的叶子落了之后可以积肥；到了冬天，人们把黄栌发达的根部刨出来，用来烧火、取暖，满村飘荡着黄栌那种特有的中药一般的味道。记得小时候夏天到山上放牛的时候，为了躲避炎热，我们就躲在黄栌丛中，或者折一些黄栌的枝条编成"帽子"戴在头上。

据史料介绍，香山上的红叶也有黄栌，它们像是温室的花朵被管理人员精心打理着，浇水、施肥、打药、修剪、定型、烟熏等，它们的叶子多姿多彩也就不足为怪了。老家的山土壤少、石头多，裸露的多是石头，而黄栌就是从石头缝的稀有土壤中生根发芽，迎风霜战酷暑，一岁一枯荣。它们不计较恶劣的生存环境，却顽强地生长，像极了老家的乡亲们。老家"山高石头多，出门就爬坡"，土地少，干旱缺水，但就是这样的自然环境条件，父老乡亲们没有怨天尤人，没有选择逃离，他们对生活一样充满信心，不同的面孔始终洋溢着同样的阳光。

老家的红叶包容、不霸道，不因自己的绚丽而容不下其他植物。远远望去，除了喜庆、热烈的黄栌红叶，还间杂有柏树的绿，杨树的黄，荆条的枯，茅草的白，组成了山上独特的自然景观，成为一个五彩缤纷的世界。

老家的红叶默默无闻，低调，不张扬，跟老家的人一样。棟树口村的陈占庭担任村支书以来，时刻把群众的冷暖挂在心上，时时处处为群众着想，诚心诚意为老百姓办实事、做好事。修路，引水，在荒凉的山头上修建了"西山游园"。还有温堂村的企业家李景周、雷太红，茶店村党支部书记曹丰军等等，数不胜数，不胜枚举。他们有着不一样的经历，但同样有着跟老家的黄栌一样的精神，那就是顶风傲雪的自强精神，坚韧不拔的拼搏精神，百折不挠的进取精神，众木成林的团结精神，更重要的是，他们同样有着致富不忘乡亲的奉献精神，有着替民忧、解民难的为民情怀！他们的事迹鲜见报端，很少被外界所知道，但是在当地提到他们的名字，不论男女老幼，对他们的所作所为都能耳熟能详，如数家珍。

我爱老家的红叶，更爱老家的人。

连 载

一路走一路看，先是饱了口福，后又过了眼瘾，从书圣祠出来，康悔文更是喜欢这个地方了。

绕过一条街，竟是卖布匹的市面。只见市面上来往都是布车，卸货的、拉货的人来人往。康悔文接连进了几家店面，一个个问了，才知这里纺织品交易量极大，来自各省的布匹都有销售。南边的松江布、常熟布、无锡布，北边的乐亭布、南宫布、历城布，河南的孟县布、正阳布，湖北、湖南有麻城布、浏阳布……真让他开了眼界。

当晚在客店住下。第二日，康悔文原本要去拜访几位当地商家，他带有仓爷的书信。可刚出店门，几个船工拦住了他。

一个船工急煎煎地说：少爷，出事了。康悔文说：出什么事了？

那船工说：船上的货，被人——扣住了。

康悔文一怔，说：货？谁扣的？凭什么？

那船工说：是，是泡爷惹下人家了。

康悔文仍是不明白，问：泡爷，泡爷怎么了？

那船工说：夜里泡爷在码头上赌钱，连酒葫芦都押上了。最后，他又押上了走这趟船的工钱。结果，人家说他出老千，把他打得半死。

康悔文一听，急了，说：人呢？

船工说：这会儿还在赌场门口绑着呢，血糊糊的。

康悔文说：快走。看看去。

四

谁也想不到，泡爷在水里是蛟龙，但只要一进赌场，他就成了小虫儿了。据说，连这"泡爷"的绰号，也是在赌场上得名的。

泡爷光棍一条，却嗜赌如命。每次走船，只要船一靠岸，他一头就扎进赌场里去了。常常一赌就是一天一夜，吃喝拉撒都在赌场里。

可这一次，他却过不了这一关了。他的腿让人给打断了。

码头上这家赌场，是一姓崔的泼皮开的。那年月，大凡能开赌场的人，都是些"滚刀肉"，且在地方上有些势力。这姓崔的名叫崔福。为人且不说他，长处倒有一条，喜欢让人称他"二哥"。只要在兰水的地面上，尊他一声"二哥"，自然是好吃好喝好招待，临走说不定还会送你盘缠。但这人忌讳也多，若是你叫他一声"大哥"，说不定大耳括子就扇你脸上了。

不仅在兰水，全山东境内，一般跟人打招呼是不叫"大哥"的。"大哥"暗指两个人：一为"单雄信"。单雄信什么人？反复无常、忘恩负义之人也。二为"武大郎"。武大郎什么人，戴"绿帽子"的窝囊货。当然，这些话不说出口，是含在心里的。就连酒馆里"小二"的称呼，也是先从山东喊出来的。

再说这泡爷，虽嗜赌，却没有赌运。进了赌场，他一晚上没开和。开始是掷骰子，他押大，庄家开小；押小，庄家又开大。押着押着，那三几两银子，不到半夜就输光了。尔后又去打雀牌，他把酒一口喝光，酒壶押上，又赊了三两银子。本想先把本儿给捞回来，没承想坐下不到一个时辰，先还和了两把，往下就又是连连走背字，输了个精光。按说，到了这时候，他就该收手了。可他心犹不甘，站起身时，一扭脸儿，刚好看见在赌场里巡视的崔福。再往下，他就是"指山卖磨"了，他信口说：老大，你再赊我十两银子，我把走船的工钱押上，如何？

崔福乜了他一眼，又看了看他的脚，丫叉叉的，问：哪条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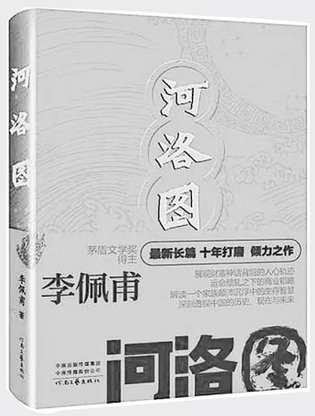

泡爷大剌剌地说：济南府隋家。码头上一船粮食还没卸呢。

崔福说：好。给他。

泡爷说：谢了，老大。

泡爷在船上是"船老大"，他当"老大"当习惯了，所以他一口一个"老大"。这崔福听了就像是骂他一样，可他却笑了笑说：好好玩。

尔后，崔福回到账房，吩咐说：给我看住那人。

牌打到后半夜时，泡爷的手开始抖了。他有些后悔，觉得不该说那大话，那船是隋家的，粮食却是康家的。于是，心气就弱了许多。出牌越来越慢，犹豫再犹豫，总想和把"清一色"什么的，可次次都不如意，不是单吊、就是缺张。终于等到停牌了，这次的确是"清一色"，但就是"局"不好，单吊"五饼"——而"五饼"已打出去三张了。这时候，对家起牌时不小心把牌撞翻了几张，露出一个"窟窿"，可这张牌又不轮他起，也许是人家故意卖的破绽，可他太想要这张牌了，有了这张牌，他就可以把"东风"打出去，吊一、四、七、九饼，有四张可赢，而且还是"一条龙"。这把牌和了，那钱就全赢回来了。于是，他把心含在嘴里，牙关紧咬，用袖子遮掩，偷偷地摸了那张牌。可就在这时，他的手被按住了：狗日的，你敢出老千！

立时，泡爷头上冒汗了。他惨笑着说：对不住，老大，摸错床了。看着白，却是人家女子。

赌场上的人笑道：常走水路吧？

泡爷掩饰说：手臭。摸一白板。

赌场的人说：人家女人你也敢摸，怕不是一回吧？

泡爷求饶说：头一回，平生头一回。各位爷，我是吃河饭的，常来常往，下不为例。请各位高举贵手。

赌场上的人说：既然是老手，你不知道赌场上的规矩么？

泡爷说：认栽，我认栽。

忽然，只听身后有人恭敬地叫：二爷来了！二爷，这王八蛋出老千。

只见那崔二爷走上来，拍了拍泡爷，说：浑身剔不出四两净肉，也敢出老千？你是活得不耐烦了吧？

泡爷说：老大……

崔福勃然大怒：我一看你就是个戴绿帽子的货，你他妈才是老大呢！说吧，要胳膊还是要腿？

泡爷忙改口说：是我昏了头了。爷，那是我吃饭的家伙，能不能给我留着？

崔福说：要的就是你吃饭的家伙。给我打断他一条腿，扔出去绑在大门外。让人好好看看，这就是出老千的下场！

泡爷再次说：爷，河边蚊子多，给我留张脸吧？

崔福说：怎么，你还要脸？那好，跪下，叫一声二哥，就给你留着这张脸。

泡爷仍脱口说：老大……

崔福说：给脸不要脸，给我打！

于是，打手们一哄而上……泡爷不躲不藏，干脆四扬八叉地往地上一躺，任人宰割了。

五

泡爷是五更天出的事，康悔文赶到时，已认不出他了。

他被人绑在赌场门外的一棵槐树上，脸已肿成猪头样儿，上边黑麻麻的，趴着一层花脚蚊子。虽说是秋后了，蚊子们临死前算是又会了次大餐。

康悔文走进赌场，赌场已经打烊。那些打手、做庄的伙计一个个打着呵欠正收拾桌椅，准备睡了。康悔文两手抱拳，一拱手说：各位，能不能通报一声，就说河南客商康悔文求见崔二哥。

众人怔了一下，见这人气宇不凡，是个买卖人。于是通报了楼上的崔福崔二爷。崔福披着件袍子打着呵欠从楼上走下来，看是一位书生模样的年轻人，就说：怎么着呀？没看我这儿打烊了吗。